



# 中國驗船中心

CR Classification Society  
技術通報  
TECHNICAL CIRCULAR

編號 75  
日期 2014.11.15

本期摘要：

## 壹、MEPC第67次會議內容簡介

- 一、壓艙水公約相關。
- 二、防止空氣污染。
- 三、持續投入EEDI相關研究。
- 四、極區章程。

## 貳、其他IMO訊息

- 一、關於伊波拉疫情。
- 二、MSC第94會期。

## 參、極區章程 (Polar Code)

極區章程之簡介與近況。

## 肆、中華民國港口國管制相關消息

- 一、中華民國港口國管制102年度(2013)報告。

## 伍、中華民國重要通告

- 一、交通部航港局船舶及小船逾期檢查罰鍰裁量基準。
- 二、交通部航港局2014年11月4日新聞稿：關於國內各航線之載客船舶之檢查措施。
- 三、環保署氟氯烴消費量管理辦法摘要。

## 陸、巴拿馬重要通告

- 一、MMC-245: "Authorized Private Maritime Security Companies (PMSC) transiting High Risk Areas"。
- 二、MMC-301: "ENDORSEMENT OF CERTIFICATE OF INSPECTION OF CREW ACCOMODATION (CICA)"。

## 柒、多米尼克重要通告

- 一、CD-MSA 05-14 Rev01: "Clarification on Commonwealth of Dominica Minimum Safe Manning Certificates"。

地址：104 台北市南京東路三段 103 號 8 樓

電話：02- 2506 2711

電子郵件信箱：[cr.tp@crclass.org](mailto:cr.tp@crclass.org)

傳真：02- 2507 4722

網址：[www.crclass.org](http://www.crclass.org)

This "Technical Circular" is provided only for the purpose of supplying current information to its readers. CR Classification Society, its officers, employees and agents or sub-contractors do not warrant the accuracy of the information contained herein and are not liable for any loss, damage or expense sustained whatsoever by any person caused by use of or reliance on this information.

## 壹、MEPC第67次會議內容簡介

國際海事組織（IMO）海洋環境保護委員會（MEPC）第67次會議已於2014年10月13日至10月17日在英國倫敦召開。主要內容如下：

### 一、壓艙水公約相關：

- (一) 更新各國型式認可之壓艙水管理系統清單（目前共51款，可參考[IMO公告資訊](#)之表格三，2014/10版）。
- (二) MEPC有意更新壓艙水管理系統型式認可指引（即編號G8之MEPC.174(58)決議案），但會中亦達成不溯及既往共識：未來新版標準出爐後，不影響依現有標準取得型式認可並完成安裝於船上之系統（認定細節將於2015年5月之MEPC 68討論）。
- (三) 採納壓艙水公約之港口國管制指引，依概念，PSC之檢驗程序可分為下列各層次：
  1. 第一階段，「初始檢驗」：包含文件確認（即BWM證書、獲認可之BWM計畫、處理器之紀錄等）、壓艙水處理系統概觀檢測、當責船員之訓練等。
  2. 第二階段，「更詳細之檢驗」：檢驗壓艙水管理系統之操作、並檢查相關操作是否符合壓艙水管理計畫等。
  3. 第三階段，「取樣並進行指標性分析」：以關鍵參數如溶氧標準、氯殘留標準等作為系統性能是符合公約標準之簡易判斷方式，並作為管制官員（PSCO）決定是否進行詳細分析的參考依據（MEPC 68將討論關鍵參數之細節）。
  4. 第四階段，「詳細分析」：驗證系統性能與D-2標準之符合性（雖此分析可能耗時數天，但依公約規定，船舶不會因分析而耽誤其時程）。
- (四) 依IMO統計至2014年10月17日之資料：本公約尚未通過門檻（通過一年後正式生效）。

### 二、防止空氣污染：

預計在2018年前完成專案研究：探討燃油之硫含量可否自2020年起限制在0.5%(m/m)內，抑或考量各種因素而延至2025年啟動。

註：若屬MARPOL公約附錄VI規則14有關SOx之排放控制區（Emission Control Area, ECA，目前為波羅的海、北海、北美、美屬加勒比海等區域），燃油之硫含量另有限制標準與適用時程。例如自2015年1月1日起，船舶於ECA內使用之燃油，其含硫量限制在0.1%。

### 三、持續投入EEDI相關研究，通過新的指引以因應新式設計（如使用LNG之雙燃料船舶）。

### 四、極區章程：詳見本通報主題參之內容。

## 貳、其他IMO訊息

一、關於伊波拉疫情：[IMO新聞稿](#)表示目前沒有因伊波拉疫情而禁止通航或貿易之必要。相關訊息可參考其[專題網頁](#)，亦有[宣導圖卡](#)提供下載。

### 二、MSC第94會期：

海事安全委員會（MSC）第94會期於2014年11月17至21日在英國倫敦召開。重點主題有：

#### (一) 國際氣體燃料章程（IGF Code）：

1. 原則性通過新規劃之「國際船舶使用氣體或其他低閃點燃料安全章程」（International code of safety for ships using gases or other low

flashpoint fuels)，與SOLAS附錄規則相關修正案。

2. 該章程目前主要著重於使用液化天然氣(LNG)之船舶，對規劃設計、建造安裝、營運監控等方面之進行規範，目的是用以減少船舶，船員、環境之風險。
3. 本案預計送交下一會期(2015年6月開會之MSC 95)採納，並預計於2017年1月1日起生效。

(二) 極區章程：詳見本通報主題參之內容。

(三) 強化船舶安全與其他議題：如強制驗證貨櫃總質量、增加於密閉空間內使用之氣體檢測儀器、ESP章程修正等。

## 參、極區章程 (Polar Code)

一、新規劃之「國際船舶營運於極區水域章程」(International code for ships operating in polar waters)適用營運於極區之船舶，因應海冰、冰山、地處遙遠、氣候變化急遽等極區特性，透過額外之設計建造、設備、營運、訓練、搜救等要求，達到防止意外、確保人員安全、避免造成環境污染等目的。

二、由於本規定涵蓋安全與環境保護主題，故須經MEPC與MSC兩委員會各自討論、採納相關議題，目前MARPOL與SOLAS兩公約之附錄規則修正案連同Polar Code預計於2017年1月1日生效並實施。

(一) MEPC相關進度：今年度第67會期已通過極區章程草案與MARPOL附錄修正草案並送交下一會期(MEPC 68)討論是否採納，若一切順利將使極區章程的Part II(環境保護主題)成為MARPOL公約下的強制化項目。

1. MARPOL附錄修正範圍為：規則I(油污染)、II(有毒液體物質)、IV(污水)、V(垃圾)，使之與極區章程II-A部分對應，未來若船舶需於極區內營運，應另遵守有關之規定。

2. 壓艙水公約尚未生效，故相關主題暫列於極區章程的II-B部分(屬建議性內容)。

(二) MSC相關進度：今年度第94會期採納極區章程與SOLAS附錄修正案，將使極區章程的Part I(安全主題)成為SOLAS公約下的強制化項目。

1. SOLAS附錄修正範圍為：新增第XIV章(註)「Safety measures for ships operating in polar waters」。

2. 營運於極區之船舶：

(1) 2017年1月1日以後建造之新船應符合公約及章程要求；

(2) 2017年1月1日之前建造之船舶，應於2018年1月1日以後遇到的第一次中期檢驗或換證檢驗(先到者為準)時符合公約及章程之要求。

3. 與安全議題有關之建議案亦列入I-B部分提供參考。

註：2009年綜合版之SOLAS共有XII章，第XIII章為MSC 93會期採納之新篇章(主題與會員國稽核有關，可參考本中心[第73期技術通報](#))。

## 肆、中華民國港口國管制相關消息

### 一、中華民國港口國管制102年度(2013)報告：

- (一) 根據統計，以證書、防火、救生設施、防污染、航行安全等類型為較主要之船舶缺失。
- (二) PSC近兩年之檢查重點：
  1. 配合巴黎、東京備忘錄之重點檢查活動(CIC)之主題。
  2. 加強特定之油輪、雜貨船、散裝船、砂石船、散裝有毒液體物質船舶之檢查率。
  3. 在其他港口國備忘錄列為高風險之船舶。
- (三) 未來亦規畫完成MTNet船舶篩選系統，期與國際相關港口國備忘錄接軌。

## 伍、中華民國重要通告

- 一、交通部航港局船舶及小船逾期檢查罰鍰裁量基準( PDF檔, 2014/11/5)。
- 二、交通部航港局2014年11月4日新聞稿摘要：自103年7月1日起，為確保船舶航行及乘客生命之安全，針對國內各航線之載客船舶：
  - (一) 依「船舶種類、船齡、總噸位、航行水域、航程距離、載客人數及船公司管理制度等」，訂定船舶高中低風險等級標準。
  - (二) 依船舶航行天數與風險等級辦理抽查，高度風險抽查率20%以上、中度風險抽查率10%以上、低度風險抽查率6%以上。
  - (三) 船舶自主管理項目亦列入查核範圍。  
註：航港局影音平台網頁亦有「載客船舶安全及救生演練」系列短片供各界參考。
- 三、環保署氟氯烴消費量管理辦法(民國103年10月23日)，有關冷凍冷藏、空調設備冷媒之法令摘要如下：
  - (一) 自民國104年1月1日起(2015)：停止冷凍冷藏、空調新生產設備及新建工程之二氟一氯甲烷(HCFC-22)冷媒核配。
  - (二) 自民國105年1月1日起(2015)：禁止使用二氟一氯甲烷(HCFC-22)於冷凍冷藏、空調新生產設備及新建工程之冷媒填充。
  - (三) 自民國109年1月1日起(2020)：禁止使用氟氯烴於冷凍冷藏、空調新生產設備及新建工程之冷媒填充。(微量氟氯烴僅限於供應已服役之冷凍空調設備維修之用)。
  - (四) 自民國119年1月1日起，氟氯烴生產量、消費量為零。

【註】相關資訊參考：

  - a. MARPOL公約附錄VI規則12要求之原則：2020年1月1日以後建造之船舶，禁止安裝含HCFC相關產品。
  - b. 本中心2013年鋼船建造與入級規範(可於網頁下載PDF檔)第II篇第32章略以：核定附加PP船級註解之船舶，除符合MARPOL之規定，另要求禁止使用全球暖化趨勢(Global warming potential, GWP)高於3000之冷媒。

## 陸、巴拿馬重要通告

- 一、 [MMC-245](#): "Authorized Private Maritime Security Companies (PMSC) transiting High Risk Areas"，新增及撤銷部分保全公司。
- 二、 [MMC-301](#): "ENDORSEMENT OF CERTIFICATE OF INSPECTION OF CREW ACCOMODATION (CICA)"，通告自即日起，巴拿馬政府有關於CICA之簽證將交由其海事勞工事務部門 (Maritime Labour Affairs Department) 執行，相關程序可參考該通告。

## 柒、多米尼克重要通告

- 一、 [CD-MSA 05-14 Rev01](#): "Clarification on Commonwealth of Dominica Minimum Safe Manning Certificates"，公告依據舊版IMO大會決議案 (A.890(21)、A.955(23)) 簽發之最低安全配額證書仍屬有效並視為符合新版決議案 (A.1047(27))，既有證書在合理效期內毋須特地更換，並請多米尼克籍船舶於船上備便本通告複本作為證明。